

2024 年老城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 第 10 次集体学习

- 一、学习时间：2024 年 6 月 29 日（周六）下午 4:30
- 二、学习地点：区委办公楼 20 楼中间会议室
- 三、学习内容：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，原原本本、逐章逐条学习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，特别是“第十章 对违反工作纪律行为的处分”、“第十一章 对违反生活纪律行为的处分”，学懂弄通《条例》关于工作纪律、生活纪律的重要要求。
- 四、学习方式：集体学习、交流研讨、个人自学
- 五、参学人员：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
- 六、学习议程：（主持人：赵书政）

第一阶段：集体学习

1. 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严明党的工作纪律重要论述摘编；

领学人：武海印

2. 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严明党的生活纪律重要论述摘编；

领学人：李 阳

3. 集体学习《关于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

说明：详细内容，请登录网站“洛阳市老城区人民政府”，查找“专题专栏”中的“理论学习”版块。

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的相关通知》（涉密）；

领学人：高 辉

4. 集体学习《中国共产党党委（党组）理论学习中心组相关通知》（涉密）；

领学人：滕 婕

5. 个人自学：相关解读文章——严明党的工作纪律 促进履职尽责担当作为；

6. 个人自学：相关解读文章——党史上的工作纪律建设；

7. 个人自学：相关解读文章——工作纪律是什么，违反工作纪律的行为有哪些；

8. 个人自学：相关解读文章——锤炼道德品行 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；

9. 个人自学：相关解读文章——党史上的生活纪律建设；

10. 个人自学：相关解读文章——生活纪律是什么，违反生活纪律的行为有哪些；

第二阶段：交流研讨

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高 辉、李 阳、肖 宇、师建龙同志结合思想和工作实际，以“深入学习领会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，学懂弄通工作纪律、生活纪律”为主题，结合自身实际，每人作 10 分钟左右现场交流发言。其他成员作书面交流，提交 1500 字左右交流材料。

说明：详细内容，请登录网站“洛阳市老城区人民政府”，查找“专题专栏”中的“理论学习”版块。